

证券代码：001313

证券简称：粤海饲料

公告编号：2026-051

##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员工持股计划”）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由7.87元/股调整为7.76元/股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

1、2025年7月7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。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。

2、2025年7月25日，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，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。

3、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。

4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及《关于修订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。

5、2025年9月5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4），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实际认购人数为259人，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缴纳的认购款2,943.30万元，公司缴纳的专项激励基金2,943.30万元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,886.60万元，全部为货币缴纳。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票的价格为7.87元/股，购买股份数7,479,800股。

6、2025年9月11日，公司召开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，设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并选举管理委员会委员，并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。

7、2026年7月6日，公司召开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的议案》，同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》《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的议案》。

## 二、本次调整事项说明

### 1、调整原因

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最终实施情况：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700,000,000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股本696,879,732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.13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股利78,747,409.71元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9月24日实施完毕。

### 2、调整方法及结果

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，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份过户期间，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股票拆细、

缩股、配股或派息等事宜，股票购买价格做相应的调整。

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调整后的受让价格为： $7.87-0.113=7.76$ 元/股（四舍五入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。鉴于此，公司董事会根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对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拟受让股份的受让价格进行调整。调整后，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由7.87元/股调整为7.76元/股。

除上述调整之外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。本次调整在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调整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，符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股权结构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，且不影响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继续实施。

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（深圳）事务所律师认为：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，公司实施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，符合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；公司实施本次调整尚需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国浩律师（深圳）事务所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7月7日